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總隊

113年第1次隊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年1月25日（四）上午9時

地點：本總隊4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黃群總隊長

紀錄：鄭舒文

出席：詳簽到表

壹、報告事項：

一、宣讀112年第12次暨擴大隊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洽悉備查。

二、歷次隊務會議決議暨指（裁）示事項執行報告（附件1）

主席裁示：列管案件均繼續列管。

三、各科室工作報告（略）

貳、主席指示：

- 一、有關社子島駐點工作站裝修工程應否申請室內裝修許可，請土木工程科取得建管處正式書面答覆或納入社子島地區整體開發工作聯繫會報討論，以資周全。
- 二、為辦理114年度預算籌編作業，請各科室預為盤點推動各項業務所需經費。

參、散會：上午 10 時

附件 1 歷次隊務會議決議暨指(裁)示事項執行情形列管表

| 序號 | 列管日期 | 決議暨指裁示事項 | 目前執行情形 | 執行單位 | 列管情形 |
|----|---------------------|--|--|-------|------|
| 1 | 111. 9. 21 隊務會議 | 有關北投士林科技園區專案住宅東基地管委會所提水電工程保固缺失(553項),於後續修繕完成查驗會勘時,請協請新工處逐一將缺失修繕成果拍照,並佐以白板標記修繕完成時間,以杜絕爭議。 | 1. 迄112年10月16日列管中之309項缺失,已與管委會解列102項缺失,餘207項缺失待漢神機電出具報告後,由管委會發函確認解列項目。 2. 為釐清保固責任,已於112年12月29日召開保固缺失改善情形研商會議,與各單位逐項檢視保固缺失改善列冊資料;復於113年1月5日檢送會議紀錄及東基地保固缺失彙整分類表,請新工處依相關原則補充改善情形說明資料,並於1月15日函請新工處儘速修正相關資料過隊。 | 土木工程科 | 繼續列管 |
| 2 | 112. 3. 23 隊務會議 | 請持續追蹤台電公司移回南港經貿園區PC07地下連通道設置整建工程案之相關憑證作業進度,希冀於今(112)年6月底前完成。 | 113年1月19日洽詢台電公司表示已完成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尾款付款作業,核銷資料陳核中,預計於1月底前移回相關憑證;另刻正辦理PCM專案管理廠商驗收作業,預計於113年2月底前完成並移回相關憑證。將持續催辦台電公司儘速辦理。 | 土木工程科 | 繼續列管 |
| 3 | 112. 10. 19 隊務會議 | 社子島專案工作站服務不宜中斷,請轉知PCM廠商儘速依約研提籌設工作站執行計畫書(可採既有站點改善內部空間或另覓地點),並辦理後續事宜。 | 1. PCM廠商已於113年1月15日完成工作站租約簽訂事宜。 2. 113年1月18日面報局長PCM廠商所送工作站空間使用規劃方案。 3. PCM廠商於113年1月24日檢送修正後「公共溝通、資訊公開及影音紀錄工作執行計畫書」刻正審查中。 | 土木工程科 | 繼續列管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總隊

113年第1次隊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年1月25日（四）上午9時

地點：本總隊4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黃群總隊長

紀錄：鄭舒文

| 單 | 位 | 職 | 稱 | 姓 | 名 | 簽 | 名 |
|--|-------|------|---|---|----|-------|---|
| 臺 北 市 政 府 地 政 局 土 地 開 發 總 隊 | 總隊長室 | 總隊長 | | 黃 | 群 | 台北通簽到 | |
| | 副總隊長室 | 副總隊長 | | 范 | 乾峯 | 台北通簽到 | |
| | 副總隊長室 | 副總隊長 | | 郭 | 丞峰 | 台北通簽到 | |
| | 秘書辦公室 | 秘書 | | 黃 | 勤豪 | 台北通簽到 | |
| | 區段徵收科 | 科長 | | 黃 | 致青 | 台北通簽到 | |
| | 土木工程科 | 科長 | | 陳 | 世芳 | 台北通簽到 | |
| | 控制測量科 | 科長 | | 顏 | 誠緯 | 台北通簽到 | |
| | 測繪管理科 | 科長 | | 許 | 舜翔 | 台北通簽到 | |
| | 市地重劃科 | 科長 | | 黃 | 佳雯 | 台北通簽到 | |
| | 人事室 | 主任 | | 陳 | 宜敏 | 台北通簽到 | |
| | 政風室 | 主任 | | 鍾 | 宛玲 | 台北通簽到 | |
| | 會計室 | 主任 | | 曾 | 美瑗 | 台北通簽到 | |
| | 秘書室 | 主任 | | 林 | 資穎 | 台北通簽到 | |
| | 秘書室 | 專員 | | 鄭 | 舒文 | 台北通簽到 | |